

证券代码：002390 证券简称：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：2021-057

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继续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20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8），公司股东哈尔滨誉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原名为西藏誉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誉曦投资”）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，冻结期限为：2018年7月17至2021年7月16日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（【2018】冀执保53号之二），因财产保全，誉曦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继续司法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冻结涉及的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到期日	司法冻结执行人	原因
誉曦投资	否	358,764,349	100.00%	17.70%	2021年7月2日	2024年7月1日	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	财产保全

合计	358,764,349	100.00%	17.70%				
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	--	--	-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

截至 2021 年 7 月 7 日，誉曦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誉曦投资	358,764,349	17.70%	358,764,349	100.00%	17.70%
合计	358,764,349	17.70%	358,764,349	100.00%	17.70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誉曦投资已不是公司控股股东，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产生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。

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督促誉曦投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九日